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2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邢宗熙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其中监事梅锦方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制定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同意公司以现有总股本40,050万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10元，共计人民币4,405.50万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及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一“购买 6 架 CRJ900 型飞机及 3 台发动机”部分尚未投入该项目的募集资金 216,602,506.10 元的资金用途，用于购买计划于 2018 年引进的一架 CRJ900 型飞机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。本次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发展战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没有违反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，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 年 4 月 27 日